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龍潭園區環境保護監督小組 102 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02 年 08 月 02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整

二、會議地點：龍潭園區服務處 2 樓會議室 記錄：鄭楹枚

三、主持人：曾召集委員迪華、杜共同召集人啟祥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曾委員迪華	曾迪華
李委員俊福	(請假)
錢委員建嵩	錢建嵩
鄭委員武雄	鄭武雄
傅委員豫東	傅豫東
徐委員春焱	徐春焱
謝委員金棋	謝金棋
丁委員立文	丁立文
本局勞資組	許勝昌、游靜秋、陳麗珠 吳冬齡、鄭楹枚
本局營建組	柯季伯、吳宏哲
本局投資組	黃以晴、吳金華
本局建管組	莊慧如
中欣工程行	林曉偉、劉智榮、廖于鈞

艾奕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柯宏杰、李筱書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謝煥唐、卓聰斗
上境科技公司	郭恭羽、陳志楨
社團法人台灣環境管理協會	駱勇全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龍科廠)	許匡中、廖雁亭
璨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高有祿、邱伊萍

五、簡報：

(1) 議題一：上次會議委員意見答覆（略）

議題二：敦親睦鄰的作為（略）

議題三：環保稽查紀錄及陳情案件（略）

議題四：招商情況簡報（略）

議題五：公共工程辦理情形簡報（略）

議題六：環境監測結果簡報（略）

(2) 友達光電公司地下水改善及璨圓光電公司氨氮削減簡報（略）

六、討論：

1. 曾委員迪華：

- (1) 有關氨氮的各項監測值和監測點(包括承受水體、地下水、污水廠放流水、各區內工廠排放水)，建議現在時間和空間上加以整合分析，以說明本園區之氨氮負荷和貢獻度。前述工作

建議可請科管局委託之台灣環境管理協會辦理。

- (2) 友達公司龍科廠宜更積極進行管線查漏和確認地下水污染來源。
- (3) 璨圓光電之氨氮削減報告之邏輯觀念宜再加強，建議宜針對製程和污染源作具體說明各項削減策略和作為。

2. 徐委員春淼：

- (1) 今年 7 月份居民反映園區有飄散異味，是否為龍潭園區問題或為平鎮工業區有待確認。當時也報請環保局，居民反映尤其高樓異味較為嚴重。璨圓公司電熱式之處理設備是否會產生異味？請說明並詳細追查來源。
- (2) 關於友達公司龍科廠部分，提出管線洩漏使地下水質受影響，問題至目前已有 1、2 年時間，請查明原因，不應推託。
- (3) 今年 10 月 6 日將舉辦之淨山活動，已邀請園區各廠商參與響應，可進一步了解社區之情形。

3. 謝委員金棋：

- (1) 老街溪掀蓋工程正在進行，未來要注意放流水排放及管控。
- (2) 友達、華映的零排放工程已經著手規劃，預計在 104 年底完成，因其中一廠發生運送之污泥廠違規、被停止進場，目前污泥堆置在廠區內，陸續釋放出的異味已引發民眾關注，後

續污泥廠設施未來將嚴格審核不易申請設置，請管理局對於污泥問題應及早作準備。

- (3) 景觀工程預定 102 年 12 月起施工，園區現有設施如混凝土用量甚大，恐有危害生態環境，請注重環境修護概念，與注重在地材質或在地物種、植栽，將生物多樣性融入景觀的概念。
- (4) 三和村之環境教育中心今年與環保局申請 600 個名額的環境教育，於 8 月底截止尚有 40 個名額，歡迎龍潭園區及科管局前來參加，提供免費 4 小時的環境教育課程，敬請參與。

4. 鄭委員武雄：

- (1) 目前園區最大的污染問題來源為污泥，污泥處理之問題已經造成台灣環境污染的擴散，如新竹、龍潭園區等地，未來都將面臨污泥後續處理問題，建議園區應事先預防。

5. 錢委員建嵩：

- (1) 建議科學園區內應設立污泥焚化爐，15 年前污泥焚化已為非常成熟之技術，廢水處理必定產生污泥需處理，焚化爐設置可為納入評估考量。
- (2) 有關地下水監測一事，應蒐集周邊地區監測井之資料，以確認地下水與排放水之關聯性。
- (3) 璨圓氬氮問題應從源頭開始追查是否為流程上的問題，或是觸

媒濃度與熱力學平衡之技術問題，請釐清並查明。

6. 丁委員立文：

- (1) 龍潭園區應屬特殊工業區之認定範圍，對於特殊工業區所需符合之監測需求，是否已規劃設置？另若依法開始執行時，現有環境監測之重複性，及區位之互補性應妥善考量。
- (2) 友達龍科廠目前是否仍有持續檢測之數值，可提供做為整治成效的判定與釐清。另下一步評估之措施待確認後請再提出說明。
- (3) 璨圓公司可否說明原物料替代對氨氮排放削減的效益？另目前裝設 5 台電熱燃燒式之 Local Scrubber，依所處理的產能，公司需裝設之比例為多少？效益為何？。
- (4) 璨圓公司之削減計畫中 NH_3 之用量，估計是否已為最大設計量，請考量處理設備或方式是否加強，以免屆時削減成果不如預期。
- (5) 璨圓公司燃燒式的處理設備的排放是直接排放或再導入中央處理設施後水洗再排出？請釐清。

7. 傅委員豫東：

- (1) 璨圓簡報提到電熱式處理設施的尾氣濃度可低於 10ppm，在經後續水洗塔處理後排出；中央觸媒系統為處理後直接排

放，兩者差異甚大，請說明。

- (2) 如龍潭園區實為特殊工業區，環評之監測項目中勢必有重複之條例或是較為嚴格之項目，在執行上必定是從嚴，請調查清楚。
- (3) 上次會議結論請將同類型問題整併。另第 5 點「環保署」應更正為「環保局」，同時本局已納入人力及業務調整考量。
- (4) 大坑缺溪水污染源分佈調查已於會前提供委員參考。
- (5) 璨圓光電所提供氨氮削減執行狀況簡報中，A002、A003、A004 及一廠廢水之相關位置不明，無法確實了解改善措施之成效。

七、結論：

- (1) 對於村長提到環境教育課程及淨山活動，本局會將訊息告知園區廠商，一同參與。
- (2) 關於友達與璨圓輔導計畫，請輔導小組安排第二次輔導會議，並持續追蹤。
- (3) 龍潭園區氨氮最重要貢獻為璨圓光電，請璨圓公司設法解決氨氮削減問題。

八、散會